2022年大同市畜间布鲁氏菌病基线

调　查　方　案

布鲁氏菌病（以下简称“布病”）是由布鲁氏菌属细菌引起牛、羊、猪、鹿、犬等哺乳动物和人类共患的一种传染病。我国将其列为二类动物疫病。世界上170多个国家和地区曾报告发生人畜布病疫情。上世纪50年代布病曾在我国广泛流行，我省畜间布病疫情解放后曾发生过两次大的流行，第一次流行高峰是1963年，第二次流行高峰为1970年，八十年代布病流行基本得到控制。2003和2004年我市牛羊布病疫情较为严重，近几年畜间布病呈下降趋势。为进一步做好全市畜间布鲁氏菌病防控工作，掌握相关地区布病流行现状，为布病防控策略提供技术依据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调查目的

(一)了解掌握相关县区牛羊养殖基本情况；

(二)了解掌握相关县区牛羊布病的流行情况；

(三)了解掌握相关县区牛羊养殖、屠宰、贩运、加工等

从业人员对布病的知晓情况；

(四)为制定全市布病防治策略提供基础数据。

二、调查范围

2021年全市人间新发布病病例数量最多的县区，即浑源县。

三、防治原则

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，坚持依法防治、科学防治，建立和完善“政府领导、部门协作、全社会共同参与”的防治机制，采取因地制宜、分区防控、人畜同步、区域联防、统筹推进的防治策略，逐步控制和净化布病。

四、防治目标

到2026年，形成更加符合我市动物防疫工作发展要求的布病防治机制，显著提升布病监测预警能力、移动监管和疫情处置能力，为保障养殖业生产安全、动物产品质量安全、公共卫生安全和生态安全提供有力支持。

五、调查内容和方法

(一)牛、羊养殖现状调查。对浑源县所有牛羊养殖场（户）进行一次认真梳理和登记造册，并填写《养殖场（户）基本信息登记表》（附表1），录入电子表格。

(二)抽样方法。在完成养殖现状调查的基础上，确定牛和羊养殖场（户）的数量和名单，结合实际，遵循流行病学调查的统计学和随机抽样原则，首先确定采样的养殖场（户）数和名单，按照每个乡镇养殖场户占全县比例，以配额的方式将养殖场（户）分配到各乡镇，随机选择每个乡镇内的抽样场户，再确定养殖场(户)内的采样个体数。牛、羊要分表填写统计。

**1.奶畜养殖场（户）。**所有奶牛、奶羊养殖场（户）以及养殖场（户）场内的每栋圈舍均要做到抽样全覆盖，每栋圈舍全血采集数量按照附表10中的“场内的抽样个体数”进行。

**2.种羊场（注：需办有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，并在有效期内)。**所有种羊场的种羊进行监测，场内每栋圈舍均要抽样，每栋圈舍抽样按照附表10中的“场内的抽样个体数”进行抽样。

**3.肉牛、肉羊养殖场（户）。**按照附表10中“场地抽样数”计算县域需要随机抽取的养殖场（户）数量及具体名单，再根据所抽取养殖场（户）的实际存栏数，按照附表10中“场内的抽样个体数”确定各个养殖场（户）的抽样数量。

**4.注意事项**

(1)采样要求。为确保布病基线调查“过程科学、数据有效、结果可信”，应严格按照方案要求确定抽样场数和相应个体采样数，并认真组织实施，确保抽样质量。为提高布病抗体检测敏感性，采样时牛选择8月龄以上的，羊选择6月龄以上的。由于目前检测方法无法区分感染动物和免疫动物，抽样前应主动详细了解动物是否免疫过布病疫苗，并明确备注，采样时需采集距离上次布病免疫6个月以上的动物。

(2)检测方法。采集血清样品，由浑源县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采用虎红平板凝集实验（GB/T18646-2018)进行初筛，初筛阳性样品送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采用cELISA检测方法进行复核。

(3)病例定义。布病阳性动物定义为初筛和复核结果均为阳性的动物；布病阳性群定义为群内至少有1只布病阳性动物的养殖场（户）。

(4)阳性结果的处置。发现布病阳性动物，要按照《动物布鲁氏菌病防治技术规范》进行处置，同时及时开展流行病学调查、疫源追踪，对同群动物进行全部检测，并上报监测结果和流行病学调查报告。

(三)布病防控知识知晓度问卷调查

**1.养殖场户。**在对养殖场（户)开展抽样检测的同时，全县选择不少于4个乡镇，每个乡镇选择不少于10个村进行布病防控情况调查，村不足10个的全部进行问卷调查。每个村随机选择5个牛养殖场（户）和5个羊养殖场（户)，调查数量不足5个的全部进行问卷调查。

**2.屠宰场。**对牛羊屠宰场进行调查，每个屠宰场调查管理人员2名、屠宰人员5名，数量不足的全部调查。

**3.贩运经纪人。**对牛羊贩运经纪人进行调查，全县调查不少于10人，不足10人全部调查。

**4.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场。**对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场进行调查，每个处理场调查管理人员1名、处置人员2名。

调查时，要填写对应的《养殖场/户调查表》和《2022年户主布病防治知识水平调查表》（附表2、3、4、5），每场（户）1份、每人1份。

六、时间安排

(一)要在5月15日之前完成负责人信息表上报（附表9)，6月20日前完成全县牛、羊养殖现况调查，并将基本信息登记表（附表1）汇总报送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。

(二)要在9月20日前完成养殖场抽样检测和布病防控知识知晓度调查，相关调查表（附表2、3、4、5）收集汇总后，报送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。

(三)在调查、监测的基础上，形成调查报告，于10月20日之前报市农业农村局。

七、其他要求

(一)提高思想认识。近年来布病防控形势严峻，严重威胁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和公共卫生安全。此次布病基线调查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，浑源县要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，实事求是，做到有部署、有落实、有督促、有总结。

(二)加强组织领导。浑源县应加强对布病基线调查工作领导，组织实施好调查工作，保障各项工作有力、有序、有效开展，并指定专项工作联络人，按时完成任务并上报结果。市农业农村局将根据工作安排组织赴浑源县开展专题调研。

(三)做好人员防护。开展现场调查、采样和检测的人员，应按要求做好人员防护，避免徒手接触牛羊，并于工作结束后，就地消毒和人员洗手，做到防护材料“一场一换”，确保人员与场户安全。